

衡阳市商务局 衡阳市财政局 文件

衡商办联〔2022〕7号

关于做好2022年度服务贸易发展资金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园区）商务、财政主管部门，相关项目单位：

根据《湖南省商务厅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2年度服务贸易发展资金使用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湘商服〔2022〕5号）要求及相关资金使用规定，现就2022年湖南省服务贸易发展资金（含服务外包）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支持对象

全市服务贸易企业、服务外包企业和有关机构。

二、申请条件

（一）申请企业或机构需在衡阳市注册，具有法人资格，企业未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

（二）申请企业或机构（培训机构除外）需已在“商务部业务系统统一平台服务贸易统计监测管理业务应用”中注册并全面、准确、及时填报相关数据。

（三）申请支持的项目应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所发生的服务贸易、离岸服务外包相关业务。

三、支持内容、标准及申报材料要求

（一）支持发展服务贸易业务（重点支持方向）

优先重点支持技术、数字、中医药和知识密集型服务贸易业务。以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实际发生的服务贸易业务收汇（人民币金额）为依据，单个企业最高支持额度不超过 50 万元。

申报材料：

①企业或机构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的申请文件，包括：申请单位基本信息，企业联系人和联系方式，相关服务贸易业务发展情况，申请材料真实性、合规性承诺书（附件 1）；

②2021 年服务贸易出口收入明细表（附件 2）及证明材料，包括外汇管理部门或银行出具的收汇凭证（复印件）、涉外收入申报单（复印件），相对应的技术、数字、中医药和知识密集型服务贸易出口合同或协议（复印件及中文翻译件）；

③申请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复印件）。

（二）鼓励承接国际服务外包业务(备选支持方向)

1.支持取得国际资质认证。对承接国际服务外包业务企业在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取得国际资质认证所发生的相关费用，或对已获得国际资质认证的系列维护、升级等费用给予支持，每个企业支持额度不超过认证费用支出的50%、单个企业最高不超过30万元。

国际资质认证支持范围为：开发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CMMI)、开发能力成熟度模型(CMM)、人力资源成熟度模型(PCMM)、信息安全管理(ISO27001/BS7799)、IT服务管理(ISO20000)、服务提供商环境安全性(SOC1)、国际实验动物评估和认可委员会认证(AAALAC)、优良实验室规范(GLP)、信息技术基础架构库认证(ITIL)、客户服务中心认证(COPC)、环球同业银行金融电讯协会认证(SWIFT)、质量管理体系要求(ISO9001)、业务连续性管理标准(ISO223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能源管理体系标准(ISO50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客户中心能力成熟度模型认证(CC-CMM)、支付卡行业数据安全标准(PCIDSS)等相关认证。

申报材料：

①企业或机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申请文件，包括：申请单位基本信息，联系人和联系方式，服务外包业务发展情况，申请材料真实性、合规性承诺书（附件1）；

②申请企业营业执照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复印件）；

③取得的国际资质认证证书和与国际认证评估顾问公司签订的合同协议，以及缴纳认证费用凭证，包括认证费用发票和相对应的银行出具的支付凭证（复印件）；

④企业或机构与服务外包发包商签订的服务外包合同（复印件），2021 年服务外包业务收入明细表（附件 3）及证明材料，包括银行出具的收汇凭证（复印件）、涉外收入申报单（复印件）、承接跨国公司的国际服务外包业务，而由跨国公司境内机构代为支付的服务外包业务收入，须提供相关业务凭证复印件。

2.支持积极开拓国际市场，对服务外包企业在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一带一路”市场推广中国技术和标准，所发生的咨询费、注册费、宣传资料费、搭建费等，给予最高 50%且总额不超过 30 万元的支持。

①企业或机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申请文件，包括：申请单位基本信息，联系人和联系方式，服务贸易和服务外包业务促进工作情况总结，申请材料真实性、合规性承诺书（附件 1）；

②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或机构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③2021 年度服务贸易和服务外包企业在“一带一路”市场推广中国技术和标准活动的邀请函或参会/团通知、合同或协议（外文文件应该翻译成中文），所发生的咨询费、注册费、宣传资料费、搭建费等发票（或收据），及银行出具的付款、付汇凭证复印件（付汇凭证以非美元作为计价币种的，

应按照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 2021 年第 12 期《各种货币对美元折算率表》汇率折算成美元；

3.鼓励培训机构(含大专院校)开展服务外包人才培养。对符合资质的培训机构在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建设/运维实际发生费用进行补贴。

申报材料：

①培训机构(含大专院校)法定代表人签字的申请文件，包括：申请单位基本信息，企业联系人和联系方式，申请材料真实性、合规性承诺书；

②培训机构营业执照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复印件，及其它相关依法从业资质证明复印件；

③2021 年培训机构建设、运维实际支出的相关文件、发票和付款凭证，培训资料、人员签到表、培训现场照片。

4.鼓励服务外包企业加快发展国际服务外包业务。以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实际发生的国际服务外包业务收汇(人民币金额)为支持依据，单个企业最高支持额度不超过 50 万元。

申报条件：

①企业或机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申请文件，包括：申请单位基本信息，企业联系人和联系方式，服务外包(含离岸外包)业务发展情况，申请材料真实性、合规性承诺书(附件 1)；

②申请企业营业执照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复印件)；

③2021 年服务外包业务收入明细表(附件 3)及证明材

料，包括银行出具的收汇凭证（复印件）、涉外收入申报单（复印件）、企业与服务外包发包商签订的服务外包合同（复印件和中文翻译件）；承接跨国公司的国际服务外包业务，而由跨国公司境内机构代为支付的服务外包业务收入，须提供相关业务凭证复印件。

四、申报程序及报送时间

（一）属地申报。各申请单位按照属地原则，将纸质申报材料（加盖公章，一式四份），于2022年11月10日前报送县市区（园区）商务、财政部门。

（二）项目初审。各县市区（园区）商务、财政部门联合初审，将符合申报条件的企业，于2022年11月18日前联合行文报送两份申报材料至衡阳市商务局、衡阳市财政局，逾期不予受理。

（三）部门审核。市商务局、市财政局组织相关专家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筛选并出具评审意见，确定支持项目，拟定资金分配方案。

（四）结果公示。市商务局、市财政局将拟支持项目在衡阳市商务局、衡阳市财政局官网上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

（五）资金拨付。公示期满，支持项目和资金分配方案公示无异议后，市财政局按程序下达指标、拨付资金。

五、有关要求

1.申报单位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合规性负法律责任，对明知享受了省级同类资金支持还故意重复申报，

弄虚作假的，将追回资金，并取消其以后资金申报资格；情节严重的，追究相关人员法律责任。

2.各县市区（园区）商务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按照本通知要求，会同同级财政主管部门尽快组织本辖区企业申报，负责把关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对专项资金进行绩效评价，加强绩效评价结果运用。

六、联系方式

市商务局服务贸易科 赵 坤 8223662

市财政局对外经济贸易科 龙海容 8867695

附件：1.2022 年湖南省服务贸易发展资金项目申报表

2.2021 年服务贸易出口收入明细表

3.2021 年服务外包业务收入明细表

4.2021 年度服务外包人才培养情况汇总表



附件 1:

2022 年湖南省服务贸易发展资金申报表

企业名称					
企业地址					
邮编		传真		邮箱	
法人代表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联系人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申报单位 基本情况 以及项目 情况介绍					
申请支持内容					
序号	申请项目名称			申请支持金额	
1				万元	
2				万元	
...	...			... 万元	
申请支持金额合计:				万元	
本项目是否获得省级其他财政资助:				是 否	
承 诺 书 本人谨代表申请企业做出承诺,完全明白本项目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及申请表格内的所有内容。本人确认,企业所填报的各项申请材料(含附件),均真实无误。本人也知道如误报或漏报材料,以欺诈手段取得本项目资金,均属违规行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2021 年服务贸易出口收入明细表

(需与“商务部服务贸易统计监测管理系统”一致)

联系人: 电话:

序号	合同号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万美元)	合同签订日期	购买服务企业名称	购买服务企业国别	业务类型	执行金额 (万美元)			执行金额折合人民币 (万元)
								分期执行金额	执行日期	累计执行金额	
1											
2											
3											
4											
服务贸易出口额合计								(万美元)			
郑重声明: 1、上述内容准确、真实、完整和有效; 2、对应资料已完整存档,随时备查; 3、承诺接受有关审核部门为审核本申请而进行的必要核查和相关法律责任。								法人签字盖章:			

注:每份服务贸易出口合同或协议及相对应的合同约定款项的银行入账证明等服务贸易业务额凭证材料集中,提供“结汇转帐贷方凭证”和“涉外收入申报单”复印件,以人民币进行跨境结算的,须提交相关业务凭证复印件,合同或协议双方需与银行入账或收汇双方相符合。

附件 3

2021 年服务外包业务收入明细表

(需与“商务部服务贸易统计监测管理信息系统”一致)

联系人: 电话:

序号	合同号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万美元)	合同签字日期	发包企业名称	发包企业 国别	实际发包 企业名称	实际发包 企业国别	业务类型	执行金额 (万美元)			执行金 额折合 人民币 (万元)
										分期执 行金额	执行日期	累计执 行金额	
1													
2													
3													
4													
服务外包业务额合计										(万美元)			
企业声明 郑重声明: 1、上述内容准确、真实、完整和有效; 2、对应资料已完整存档,随时备查; 3、承诺接受有关审核部门为审核本申请而进行的必要核查和相关法律责任。 法人签字盖章:													

注: 每份外包合同或协议及相对应的合同约定款项的银行入账证明等外包业务额凭证材料集中, 在岸外包执行提供银行入账证明复印件, 离岸外包执行提供“结汇转帐贷方凭证”和“涉外收入申报单”复印件, 以人民币进行跨境结算的, 须提交相关业务凭证复印件, 合同或协议双方需与银行入账或收汇双方相符合。

附件 4

2021 年度服务外包人才培训情况汇总表

申请单位: 联系人: 电话:

序号	培训人员姓名	培训项目	培训时间(年 月 日-年 月 日)	身份证号	性别	学历	联系方式	录用外包企业名称	合同时间(年 月 日-年 月 日)
1									
2									
3									
4									
5									
6									
7									
8									
企业声明 郑重声明: 1、上述内容准确、真实、完整和有效; 2、对应资料已完整存档,随时备查; 3、承诺接受有关审核部门为审核本申请而进行的必要核查和相关法律责任。 法人签字盖章:									

